

得 4:9 波阿斯對長老和眾民說、你們今日作見證、凡屬以利米勒和基連、瑪倫的、我都從拿俄米手中置買了、10 又娶了瑪倫的妻摩押女子路得為妻、好在死人的產業上存留他的名、免得他的名在本族本鄉滅沒、你們今日可以作見證。

得 4:21 波阿斯生俄備得、22 俄備得生耶西、耶西生大衛。

士師時代是整個以色列百姓歷史中最慘痛的一頁。那時以色列百姓受盡外邦人的欺壓，就是神子民本身也常背叛神，轉去敬拜偶像，道德低落，境內一片混亂。每一個士師的興起，都好像在一片黑暗中閃過極短暫的火花，瞬息過去後，神的百姓仍落在無邊的黑暗中。到了最後，連這樣短暫的復興也不復見，所以士師記末了的一句話，乃是說：「那時以色列沒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。」至此，神兒女之命運似已到了盡頭。

就在這樣一個使人無望悲痛的光景中，忽然出現「路得與波阿斯的故事」，使我們頓覺峰回路轉，在萬暗之中看見了一線美麗的曙光。它結束了荒涼的士師時代，引進大衛王權的榮耀。這一堂課我們一同認識波阿斯與路得這兩位承先啟後的人物，也認識他們承先啟後的經歷。

背景

在士師時代，以色列地發生了大饑荒。有一個伯利恆人叫以利米勒，他和妻子拿俄米，及兩個兒子基連、瑪倫寄居摩押逃避饑荒。以後以利米勒死在摩押，其二子就娶摩押女子為妻。長子娶的媳婦叫俄珥巴，次子娶的媳婦叫路得。過了十年拿俄米的兩個兒子相繼死去，遺下俄珥巴和路得，最後留下只有三個無依無靠的寡婦(得 1:1-5)。

拿俄米聽見神眷顧自己的百姓，賜糧食與他們，就準備回去(得 1:6-22)。這裡我們看到拿俄米醒悟過來，她明白丈夫的揀選是錯誤的，因此遭到耶和華手的擊打。她說我是滿滿的出去，可見當時他們還不算窮，只是為未來作打算。今天也有些弟兄姊妹為了世界為了自己而離開主、離開教會，這不可看作小事。他們的經歷可作為鑑戒：「我滿滿的出去，耶和華使我空空的回來，耶和華降禍與我，全能者使我受苦...」(得 1:21)。拿俄米經過試煉和患難她醒悟了，就決定回去。可是想到兩個媳婦出路問題，的確有些為難。若帶她們回去可能累著她們，一來她們是寡婦，二來她們不是以色列人，會被人看不起。兩個外邦女子又是嫁過人的，回猶大地有甚麼前途？所以就勸她們留在摩押地歸回自己娘家。這樣長媳俄珥巴(預表不要神的外邦人)便回娘家去了，次媳路得卻堅決要跟婆婆同去，願終身伴隨奉侍婆婆。



一、路得 - 一位忠誠跟隨主的女子

得 1:16 路得說、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你、你往那裏去、我也往那裏去、你在哪裏住宿、我也在那裏住宿、你的國就是我的國、你的神就是我的神、17 你在那裏死、我也在那裏死、也葬在那裏、除非死能使我我相離、不然、願耶和華重重地降罰與我。

路得的意思是「美麗」、「滿足」、「悅目」，她是摩押的女子，卻嫁給以色列青年，沒料到年輕即守寡。路得是一位忠誠跟隨主的女子，最後帶進了大衛和主耶穌。

(一) 出身墮落的聖徒 - 摩押女子路得

摩押的歷史：摩押與亞捫是羅得與他女兒淫亂所生的後裔(創十九 37)，這是神子民極其污穢，觸犯神聖潔到了極點的一次罪行，所以摩押族一直是被神所憎惡的族類，充分表現人類放縱情欲的結果。因此神定規亞捫與摩押的子孫，雖過十代也永不可入耶和華的會(申 23:3)。

但是這裏一個摩押女子路得，竟然破格蒙了特恩，有分於帶進基督的行列，這是說出我們這些蒙恩的聖徒，照著我們的本相本是屬乎肉體、極其污穢、敗壞的族類，因主憐憫而蒙了格外的恩典。

(二) 在環境中經歷神的試煉

拿俄米經歷試煉，對她們說：「不要叫我拿俄米(甜)，要叫我瑪拉(苦)，因為全能者使我受了大苦。我滿滿地出去，耶和華使我空空地回來。耶和華降禍與我；全能者使我受苦。」路得也經歷試煉，她的丈夫死了，她成了寡婦，這卻是在以色列神的手中發生的事。以人的角度來看，她的未來是多麼渺茫和暗淡，她還能在找個安身之所嗎？以色列人會如何對待她這個外邦女子呢？然而，這一切的困難都不能攔阻路得要來尋求以色列的神，路得在試煉中證明自己內心所存的，也正是神所要的。

試煉能顯明人心所存的是什麼，也能把不屬於主的東西（或說主不喜悅的東西）剝落掉，還能在人裡面賦予更多屬主的東西。

(三) 不計一切損失跟隨拿俄米的心志

路得曾經面臨一個抉擇，她可以回到摩押，回到父家或是進入新夫家得享平安的生活，然而只是因著捨不得拿俄米的緣故，而跟隨了她（得 1:14）。的確，她跟隨拿俄米按人看是毫無指望；她既不能從拿俄米得甚麼，拿俄米也不能保證給她甚麼。左算右算，跟著拿俄米走真是死路一條。然而，因著愛拿俄米的緣故，路得揀選了人所以為可怕的窄路！她所說的話，若不是因著向著摩押（老我、舊人、罪及世界）的心已死，並被迦南所吸引，不可能有如此雄壯跟隨神的心志（得 1:16-17）。

惟願我們向著主的心是那樣絕對，也能向主說出，路得對拿俄米所說的話：「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隨妳，妳往哪裏去，我也往那裏去；妳在哪裏住宿，我也在那裏住宿；妳的國就是我的國，妳的神就是我的神；妳在哪裏死，我也在那裏死，也葬在那裏；除非死能使妳我相離，不然，願耶和華重重的降罰與我。」

(四) 被神棄絕的族類所蒙的格外恩典

得 2:12 願耶和華照你所行的賞賜你、你來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、願你滿得他的賞賜。

摩押女子路得因她一路跟隨拿俄米來到伯利恆，蒙了耶和華賜福，就從神對摩押可怕的咒詛裏出來，進入豐盛的迦南美地。不但如此，更因著波阿斯的買贖，與之聯合，成為蒙大恩的女子，並且波阿斯從她得了俄備得而帶進主耶穌。這些都是我們跟隨主的人一個絕妙的寫照。

路得的確得到了她的賞賜，她成為了大衛的祖母，成就了神永恆救贖計劃的一部分。這裡讓我們看到，人進到神的國，不靠地位、名望、血統、種族、身份，而是靠遵行神的旨意，信守真理，「因為神不偏待人」（羅馬書 2:10）。

(五) 活出見證賢德的女子

得 3:10 波阿斯說、女兒阿、願你蒙耶和華賜福、你末後的恩比先前更大、因為少年人無論貧富、你都沒有跟從。11 女兒阿、現在不要懼怕、凡你所說的、我必照著行、我本城的人都知道你是個賢德的女子。

1. 路得的愛：「只是路得捨不得拿俄米」（得 1:14）。路得看著喪夫喪子又年邁的婆婆捨不得拿俄米，於是不顧自己將來的歸宿，決心跟隨婆婆來到陌生的伯利恆。

2. 路得的忠貞：「除非死能使你我相離」（得 1:16-17）。路得跟隨拿俄米，而且誓死相隨，不離不棄。

3. 路得的信心：「你的神是我的神」(得 1:16)。這是路得信心的高峰體現。
4. 路得的勤勞：「容我往田間去，我蒙誰的恩，就在誰的身後拾取麥穗」(得 2:2)。路得剛到伯利恆，還沒有休息調整適應，就求婆婆許她去拾取麥穗。而且直到收割的季節結束。「於是路得與波阿斯的使女常在一處拾取麥穗，直到收完了大麥和小麥。」(得 2:23)
5. 路得的孝敬：「路得仍與婆婆同住」(得 2:23)。「又把她吃飽了所剩的給了婆婆」(得 2:18)。路得對拿俄米的摯愛和孝敬貫穿在《路得記》全書之中。
6. 路得的順服：「凡你所吩咐的，我必遵行。路得就下到場上，照她婆婆所吩咐她的而行」(得 3:5-6)。婆媳關係向來難處，更不要說順服。但路得對拿俄米向來順服，甚至為養家糊口拾取麥穗也要徵得婆婆同意。
7. 路得的謙卑：「我雖然不及你的一個使女，你還用慈愛的話安慰我的心」(得 2:13)。「我是你的婢女路得。求你用你的衣襟遮蓋我」(得 3:9)。路得自稱不及波阿斯的一個使女，是波阿斯的婢女。
「才德的婦人誰能得著呢？她的價值遠勝過珍珠」(箴 31:10)。波阿斯知道，路得的價值遠勝過珍珠，將會是丈夫的冠冕。

二、波阿斯 - 一位像主耶穌的人

得 2:4 波阿斯正從伯利恆來、對收割的人說、願耶和華與你們同在・他們回答說、願耶和華賜福與你。

波阿斯是舊約聖經《路得記》中的主要人物，屬猶大支派，名字的意思是「能力在他裡面」。波阿斯本身是拿俄米先夫以利米勒的本族親友，正如經上所記，他是個虔誠於神的大財主。我們從聖經可以看到，波阿斯與僕人見面的頭一句話，是「願耶和華與你們同在」；另外在他跟路得見面時，說：「願耶和華照你所行的賞賜你」。波阿斯所處的年代是士師時期，偶像之風盛行、飢荒處處，而波阿斯卻緊守耶和華為真神的真理。他的田地盡是豐盈累累，可見生活必定蒙神祝福。波阿斯的作為，在在展現他對律法的尊重與實踐。他要求僕人不要欺侮孤寡，留下遺落的莊稼供人拾取(利未記 19 章)；他雖得路得青睞，仍想著按照律法，至近親屬實屬他人(得 3:12)，這在那個以色列沒有王、各人任意而行的年代，是何等可貴！

(一) 預表主是我們至近的親屬

得 2:20 拿俄米對兒婦說、願那人蒙耶和華賜福、因為他不斷的恩待活人死人・拿俄米又說、那是我們本族的人、是一個至近的親屬。

波阿斯是摩押女子路得先前所不認識的一位親屬，正像主耶穌的身位是神而人者 (God-Man)。祂道成了肉身，成為人類的一分子，有分於我們的性情和生活，所以祂才能成為滿有憐憫的救贖主。至大的神，竟成了我們這些全人類的至親。每逢我們想到這一位道成肉身的救主時，就希奇祂對我們是何等的親切。祂不但瞭解我們，也是容易被我們瞭解的一位！並且這親屬是罪人(摩押女子)，在蒙恩之前完全不知道的一位。我們從未想到我們竟有這樣一位榮耀的親屬！能解決我們一切的問題。聖經的記法很特別，在路得遇見波阿斯之前，是用「親族」這一個字，到了路得遇見波阿斯以後，故事中就一直說他是「至親」。

(二) 預表主是救贖者 (Redeemer)

中文和合本聖經中的親族(得 2:1)和親屬(得 2:20)，在原文中就是兩個不同的字，一個是「謀達」(moda)，中文和合本譯作「親族」；另一個是「吉爾」(caal)，中文和合本譯作

「親屬」或「至近的親屬」這個字一共用了 13 次，均當譯作（redeemer 救贖者），意義，就是「握有為我們救贖權利的一位」。

至近的親屬的條例表明神向軟弱的人慈悲與憐恤，使人得恢復的道路。同樣，耶穌為了我們這些因罪賣給撒但的人，付上自己的身體作贖價，使我們得自由。耶穌承擔了作我們至近親屬的責任買贖我們回來。

(三) 預表主是大有能力的豐富者

得 2:1 拿俄米的丈夫以利米勒的親族中、有一個人名叫波阿斯、是個大財主。

波阿斯是一位在伯利恆的大財主（得 2:1），有田產、管家、僕人、使女等（得 2:3-8），英文欽定本作 A mighty man of wealth 可譯作「大有能力的豐富者」。「波阿斯」這字的意義，就是「在他有能力」（in him is strength）。在神的國中，一切的豐滿都在主耶穌這一個人的身上（西 1:19），祂是那位大有能力的豐富者。我們的主曾為著我們作成救贖，不惜代價往前，又是那樣親切溫柔的一直對我們說安慰的話；不但解救我們，更能賜給我們一切的豐盛和滿足。

(四) 預表主是滿有憐憫與恩慈的

箴 19:17 憐憫貧窮的，就是借給耶和華；他的善行，耶和華必償還。

當路得跟隨婆婆拿俄米回到伯利恆時，她們一無所有，只能靠拾取他人收割時遺落在地上的麥穗勉強維持生活。然而，路得「拾穗」的風情並非像畫家米勒筆下的那般溫馨和浪漫，那是很卑微的、戰戰兢兢的，甚至可能是受人歧視和排擠的，畢竟路得是一位摩押女子。當路得去到田間，在收割的人身後拾取麥穗，恰巧到了以利米勒本族的人波阿斯那塊田裡。波阿斯正從伯利恆來，一眼就看到路得，便問監管收割的僕人說：「那是誰家的女子？」僕人回答說：「是那摩押女子，跟隨拿俄米從摩押地回來的。她說：『請你容我跟著收割的人拾取打捆剩下的麥穗。』她從早晨直到如今，除了在屋子裡坐一會兒，常在這裡。」（路得記 2:8-12）

以色列人對外邦人的態度並非友善，而路得更不同的是，她一位喪偶寡婦，更可能因著弱勢和貧困而受到歧視與欺壓。所以當波阿斯吩咐僕人善待路得時，更顯出波阿斯對一個異族、弱勢、貧困之人的憐憫與恩慈。而波阿斯對路得的憐憫與恩慈，使得神的祝福臨到他和路得身上，使他成為被揀選的人，成為大衛和耶穌基督家譜中的重要一員。

三、波阿斯與路得 - 蒙神賜福的家庭

(一) 作至近親屬的波阿斯

在〈申命記〉第 25 章裡記載：「弟兄同居，若死了一個，沒有兒子，死人的妻不可出嫁外人，她丈夫的兄弟當盡弟兄的本分，娶她為妻，與她同房。婦人生的長子必歸死兄的名下，免得他的名在以色列中塗抹了。」若兄弟不願意，「他哥哥的妻就要當著長老到那人的跟前，脫了他的鞋，吐唾沫在他臉上，說：『凡不為哥哥建立家室的都要這樣待他。在以色列中，他的名必稱為脫鞋之家』」。這「弟兄」也包括至近的親屬。

為何有人不願為哥哥或至近的親屬建立家室呢？因為於自己的產業有礙。路得對於這至近的親屬是一個會影響他產業的負數，所以他不要。但是波阿斯為什麼寧可冒著對自己的產業有礙的風險，去娶路得呢？因為路得在他的眼中是個寶。他欣賞路得的品德，他明白路得是一個不可多得的女性，他寧可損失一些財產，也不願意失去路得。這就是路得在波阿斯心中的地位，勝過他的財產。

(二) 憑信心生活和選擇的路得

波阿斯稱許路得，因為他知道路得的信心。路得沒有以自己意思跟從少年人，這是因為她不求自己的益處而建立家庭，而是為了以利米勒家的基業得保留而如此行。波阿斯說：「女兒啊，願你蒙耶和華賜福。你末後的恩比先前更大。」波阿斯也給她答應說，「我實在是你一個至近的親屬，只是還有一個人比我更近。倘若不肯，我指著永生的耶和華起誓，我必為你盡了本分，你只管躺到天亮。」(得 3:13)

第 14 節，「路得便在他腳下躺到天快亮，人彼此不能辨認的時候就起來了。波阿斯說：「不可使人知道有女子到場上來」；波阿斯為了免被人誤會路得為不賢德的婦人，所以不讓人知道她來過。波阿斯沒有叫她空手回去，就撮了六簸箕大麥，幫她扛在肩上回城。婆婆聽見事情的經過就說：「女兒啊，你只管安坐等候，看這事怎樣成就，因為那人今日不辦成這事必不休息。」拿俄米相信神通過波阿斯祝福她和路得的人生。如此，神的救贖工作通過祂的僕人而預備和成就，祝福並賞賜人。神看顧憑信心生活和選擇的路得，又以單方面恩典保護她。

(三) 波阿斯娶了路得為妻

得 2:12 願耶和華照你所行的賞賜你、你來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、願你滿得他的賞賜。

得 4:13 於是波阿斯娶了路得為妻、與他同房、耶和華使他懷孕生了一個兒子。

波阿斯並非只是善心的財主，他也是相信和倚靠神的人。他知道路得不是單因為對婆婆的愛而來到猶大，而是投靠耶和華以色列神的翅膀下。波阿斯說耶和華必祝福她信心的決定。這祝福也確實在路得的身上成就了。

我們從路得記的家譜看到，這個故事不只是關乎波阿斯和路得的愛情，也不只是老婦人拿俄米的失而復得，更是指向一位君王。我們在另一份有波阿斯和路得的家譜中發現，他們動人的故事，乃是救贖歷史的一個章節，「波阿斯從路得氏生俄備得；俄備得生耶西；耶西生大衛王」(太 1:5-6)。路得原先無份於以色列，卻因波阿斯而與聖民同國，並且有分於耶穌基督的家譜。

(四) 為主而活上好福分

波阿斯代表基督和基督的豐富，路得代表我們這班本是死在過犯罪惡中的人，因著蒙恩得救，與主聯合。我們與主耶穌有愛的交通和愛的生活，就帶出一個美好家庭的見證，也能帶出一個在神手中有用的器皿。我們這樣為主而活時，要影響到我們的後代，能在這個世代為主作美好的見證。求主恩待我們，叫我們省察自己。神給我們有自由揀選的意志，到底我家庭的生活揀選甚麼，是耶穌基督？是世界財富？從聖經裡我們看見不同的揀選帶來不同的後果，一個成為我們的榜樣，一個成為我們的警戒。求主給我們智慧的心，揀選那上好的福分，不但自己為主活，我們的兒女也一個一個地為主活，這是何等美好的見證。願主恩待所有的家庭。

結語：波阿斯預表主耶穌是豐富而有能力的主，為教會完成救贖的工作；路得則預表教會，也特別說出外邦人能成為教會的一分子。他們的故事，預表基督與教會良人佳偶的愛。路得是一個外邦女子，她憑信心揀選，然後憑愛跟隨，她因此得著最大的賞賜。波阿斯有救贖的權利，有救贖的力量，他也有救贖的心願，因此神的旨意能夠藉他得成就。四章的路得記，沒有看到一個「愛」字，可是從第一章到第四章都讓人有「愛」的感覺；那個愛是純潔的愛，是波阿斯與路得的愛。藉此表明基督愛教會捨己的愛，眾兒女愛主回流的愛。

培灵神学院 圣经人物查经 第五堂 波阿斯与路得

得 4:9 波阿斯对长老和众民说、你们今日作见证、凡属以利米勒和基连、玛伦的、我都从拿俄米手中置买了·10 又娶了玛伦的妻摩押女子路得为妻、好在死人的产业上存留他的名·免得他的名在本族本乡灭没、你们今日可以作见证。

得 4:21 波阿斯生俄备得、22 俄备得生耶西、耶西生大卫。

士师时代是整个以色列百姓历史中最惨痛的一页。那时以色列百姓受尽外邦人的欺压，就是神子民本身也常背叛神，转去敬拜偶像，道德低落，境内一片混乱。每一个士师的兴起，都好像在一片黑暗中闪过极短暂的火花，瞬息过去后，神的百姓仍落在无边的黑暗中。到了最后，连这样短暂的复兴也不复见，所以士师记末了的一句话，乃是说：「那时以色列没有王，各人任意而行。」至此，神儿女之命运似已到了尽头。

就在这样一个使人无望悲痛的光景中，忽然出现「路得与波阿斯的故事」，使我们顿觉峰回路转，在万暗之中看见了一线美丽的曙光。它结束了荒凉的士师时代，引进大卫王权的荣耀。这一堂课我们一同认识波阿斯与路得这两位承先启后的人物，也认识他们承先启后的经历。

背景

在士师时代，以色列地发生了大饥荒。有一个伯利恒人叫以利米勒，他和妻子拿俄米，及两个儿子基连、玛伦寄居摩押逃避饥荒。以后以利米勒死在摩押，其二子就娶摩押女子为妻。长子娶的媳妇叫俄珥巴，次子娶的媳妇叫路得。过了十年拿俄米的两个儿子相继死去，留下俄珥巴和路得，最后留下只有三个无依无靠的寡妇(得 1:1-5)。

拿俄米听见神眷顾自己的百姓，赐粮食与他们，就准备回去(得 1:6-22)。这里我们看到拿俄米醒悟过来，她明白丈夫的拣选是错误的，因此遭到耶和华手的击打。她说我是满满的出去，可见当时他们还不算穷，只是为未来作打算。今天也有些弟兄姊妹为了世界为了自己而离开主、离开教会，这不可看作小事。他们的经历可作为鉴戒：「我满满的出去，耶和华使我空空的回来，耶和华降祸与我，全能者使我受苦...」(得 1:21)。拿俄米经过试炼和患难她醒悟了，就决定回去。可是想到两个媳妇出路问题，的确有些为难。若带她们回去可能累着她们，一来她们是寡妇，二来她们不是以色列人，会被人看不起。两个外邦女子又是嫁过人的，回犹大地有甚么前途？所以就劝她们留在摩押地归回自己娘家。这样长媳俄珥巴(预表不要神的外邦人)便回娘家去了，次媳路得却坚决要跟婆婆同去，愿终身伴随奉侍婆婆。



一、路得——一位忠诚跟随主的女子

得 1:16 路得说、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随你、你往那里去、我也往那里去·你在哪里住宿、我也在那里住宿·你的国就是我的国、你的神就是我的神·17 你在那里死、我也在那里死、也葬在那里·除非死能使你我相离、不然、愿耶和华重重地降罚与我。

路得的意思是「美丽」、「满足」、「悦目」，她是摩押的女子，却嫁给以色列青年，没料到年轻即守寡。路得是一位忠诚跟随主的女子，最后带进了大卫和主耶稣。

(一) 出身堕落的圣徒——摩押女子路得

摩押的历史：摩押与亚扪是罗得与他女儿淫乱所生的后裔（创十九 37），这是神子民极其污秽，触犯神圣洁到了极点的一次罪行，所以摩押族一直是被神所憎恶的族类，充分表现人类放纵情欲的结果。因此神定规亚扪与摩押的子孙，虽过十代也永不可入耶和华的会（申 23:3）。但是这里一个摩押女子路得，竟然破格蒙了特恩，有分于带进基督的行列，这是说出我们这些

蒙恩的圣徒，照着我们的本相本是属乎肉体、极其污秽、败坏的族类，因主怜悯而蒙了格外的恩典。

(二) 在环境中经历神的试炼

拿俄米经历试炼，对她们说：「不要叫我拿俄米(甜)，要叫我玛拉(苦)，因为全能者使我受了大苦。我满满地出去，耶和华使我空空地回来。耶和华降祸与我；全能者使我受苦。」路得也经历试炼，她的丈夫死了，她成了寡妇，这却是在以色列神的手中发生的事。以人的角度来看，她的未来是多么渺茫和暗淡，她还能在找个安身之所吗？以色列人会如何对待她这个外邦女子呢？然而，这一切的困难都不能拦阻路得要来寻求以色列的神，路得在试炼中证明自己内心所存的，也正是神所要的。

试炼能显明人心所存的是什么，也能把不属于主的东西（或说主不喜悦的东西）剥落掉，还能在人里面赋予更多属主的东西。

(三) 不计一切损失跟随拿俄米的心志

路得曾经面临一个抉择，她可以回到摩押，回到父家或是进入新夫家得享平安的生活，然而只是因着舍不得拿俄米的缘故，而跟随了她（得 1:14）。的确，她跟随拿俄米按人看是毫无指望；她既不能从拿俄米得甚么，拿俄米也不能保证给她甚么。左算右算，跟着拿俄米走真是死路一条。然而，因着爱拿俄米的缘故，路得拣选了人所以为可怕的窄路！她所说的话，若不是因着向着摩押（老我、旧人、罪及世界）的心已死，并被迦南所吸引，不可能有如此雄壮跟随神的心志（得 1:16-17）。

惟愿我们向着主的心是那样绝对，也能向主说出，路得对拿俄米所说的话：「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随你，你往哪里去，我也往那里去；你在哪里住宿，我也在那里住宿；你的国就是我的国，你的神就是我的神；你在哪里死，我也在那里死，也葬在那里；除非死能使你我相离，不然，愿耶和华重重的降罚与我。」

(四) 被神弃绝的族类所蒙的格外恩典

得 2:12 愿耶和华照你所行的赏赐你、你来投靠耶和华以色列神的翅膀下、愿你满得他的赏赐。摩押女子路得因她一路跟随拿俄米来到伯利恒，蒙了耶和华赐福，就从神对摩押可怕的咒诅里出来，进入丰盛的迦南美地。不但如此，更因着波阿斯的买赎，与之联合，成为蒙大恩的女子，并且波阿斯从她得了俄备得而带进主耶稣。这些都是我们跟随主的人一个绝妙的写照。

路得的确得到了她的赏赐，她成为了大卫的祖母，成就了神永恒救赎计划的一部分。这里让我们看到，人进到神的国，不靠地位、名望、血统、种族、身份，而是靠遵行神的旨意，信守真理，「因为神不偏待人」（罗马书 2:10）。

(五) 活出见证贤德的女子

得 3:10 波阿斯说、女儿阿、愿你蒙耶和华赐福、你末后的恩比先前更大、因为少年人无论贫富、你都没有跟从·11 女儿阿、现在不要惧怕、凡你所说的、我必照着行、我本城的人都知道你是个贤德的女子。

1. 路得的爱：「只是路得舍不得拿俄米」（得 1:14）。路得看着丧夫丧子又年迈的婆婆舍不得拿俄米，于是不顾自己将来的归宿，决心跟随婆婆来到陌生的伯利恒。
2. 路得的忠贞：「除非死能使你我相离」（得 1:16-17）。路得跟随拿俄米，而且誓死相随，不离不弃。
3. 路得的信心：「你的神是我的神」（得 1:16）。这是路得信心的高峰体现。

4. 路得的勤劳：「容我往田间去，我蒙谁的恩，就在谁的身后拾取麦穗」（得 2:2）。路得刚到伯利恒，还没有休息调整适应，就求婆婆许她去拾取麦穗。而且直到收割的季节结束。「于是路得与波阿斯的使女常在一处拾取麦穗，直到收完了大麦和小麦。」（得 2:23）

5. 路得的孝敬：「路得仍与婆婆同住」（得 2:23）。「又把她吃饱了所剩的给了婆婆」（得 2:18）。路得对拿俄米的挚爱和孝敬贯穿在《路得记》全书之中。

6. 路得的顺服：「凡你所吩咐的，我必遵行。路得就下到场上，照她婆婆所吩咐她的而行」（得 3:5-6）。婆媳关系向来难处，更不要说顺服。但路得对拿俄米向来顺服，甚至为养家糊口拾取麦穗也要征得婆婆同意。

7. 路得的谦卑：「我虽然不及你的一个使女，你还用慈爱的话安慰我的心」（得 2:13）。「我是你的婢女路得。求你用你的衣襟遮盖我」（得 3:9）。路得自称不及波阿斯的一个使女，是波阿斯的婢女。

「才德的妇人谁能得着呢？她的价值远胜过珍珠」（箴 31:10）。波阿斯知道，路得的价值远胜过珍珠，将会是丈夫的冠冕。

二、波阿斯——一位像主耶稣的人

得 2:4 波阿斯正从伯利恒来、对收割的人说、愿耶和华与你们同在·他们回答说、愿耶和华赐福与你。

波阿斯是旧约圣经《路得记》中的主要人物，属犹大支派，名字的意思是「能力在他里面」。波阿斯本身是拿俄米先夫以利米勒的本族亲友，正如经上所记，他是个虔诚于神的大财主。我们从圣经可以看到，波阿斯与仆人见面的头一句话，是「愿耶和华与你们同在」；另外在他跟路得见面时，说：「愿耶和华照你所行的赏赐你」。波阿斯所处的年代是士师时期，偶像之风盛行、饥荒处处，而波阿斯却紧守耶和华为真神的真理。他的田地尽是丰盈累累，可见生活必定蒙神祝福。波阿斯的作为，在在展现他对律法的尊重与实践。他要求仆人不要欺侮孤寡，留下遗落的庄稼供人拾取(利未记 19 章)；他虽得路得青睐，仍想着按照律法，至近亲属实属他人(得 3:12)，就在那个以色列没有王、各人任意而行的年代，是何等可贵！

(一) 预表主是我们至近的亲属

得 2:20 拿俄米对儿妇说、愿那人蒙耶和华赐福、因为他不断的恩待活人死人·拿俄米又说、那是我们本族的人、是一个至近的亲属。

波阿斯是摩押女子路得先前所不认识的一位亲属，正像主耶稣的身位是神而人者（God-Man）。祂道成了肉身，成为人类的一分子，有分于我们的性情和生活，所以祂才能成为满有怜悯的救赎主。至大的神，竟成了我们这些全人类的至亲。每逢我们想到这一位道成肉身的救主时，就希奇祂对我们是何等的亲切。祂不但了解我们，也是容易被我们了解的一位！并且这亲属是罪人(摩押女子)，在蒙恩之前完全不知道的一位。我们从未想到我们竟有这样一位荣耀的亲属！能解决我们一切的问题。圣经的记法很特别，在路得遇见波阿斯之前，是用「亲族」这一个字，到了路得遇见波阿斯以后，故事中就一直说他是「至亲」。

(二) 预表主是救赎者（Redeemer）

中文和合本圣经中的亲族（得 2:1）和亲属（得 2:20），在原文中就是两个不同的字，一个是「谋达」（moda），中文和合本译作「亲族」；另一个是「吉尔」（caal），中文和合本译作「亲属」或「至近的亲属」这个字一共用了 13 次，均当译作（redeemer 救赎者），意义，就是「握有为我们救赎权利的一位」。

至近的亲属的条例表明神向软弱的人慈悲与怜恤，使人得恢复的道路。同样，耶稣为了我们这些因罪卖给撒但的人，付上自己的身体作赎价，使我们得自由。耶稣承担了作我们至近亲属的责任买赎我们回来。

(三) 预表主是大有能力的丰富者

得 2:1 拿俄米的丈夫以利米勒的亲族中、有一个人名叫波阿斯、是个大财主。

波阿斯是一位在伯利恒的大财主（得 2:1），有田产、管家、仆人、使女等（得 2:3-8），英文钦定本作 A mighty man of wealth 可译作「大有能力的丰富者」。「波阿斯」这字的意义，就是「在他有能力」（in him is strength）。在神的国中，一切的丰满都在主耶稣这一个人的身上（西 1:19），祂是那位大有能力的丰富者。我们的主曾为着我们作成救赎，不惜代价往前，又是那样亲切温柔的一直对我们说安慰的话；不但解救我们，更能赐给我们一切的丰盛和满足。

(四) 预表主是满有怜悯与恩慈的

箴 19:17 怜悯贫穷的，就是借给耶和华；他的善行，耶和华必偿还。

当路得跟随婆婆拿俄米回到伯利恒时，她们一无所有，只能靠拾取他人收割时遗落在地上的麦穗勉强维持生活。然而，路得「拾穗」的风情并非像画家米勒笔下的那般温馨和浪漫，那是很卑微的、战战兢兢的，甚至可能是受人歧视和排挤的，毕竟路得是一位摩押女子。当路得去到田间，在收割的人身后拾取麦穗，恰巧到了以利米勒本族的人波阿斯那块田里。波阿斯正从伯利恒来，一眼就看到路得，便问监管收割的仆人说：「那是谁家的女子？」仆人回答说：「是那摩押女子，跟随拿俄米从摩押地回来的。她说：『请你容我跟着收割的人拾取打捆剩下的麦穗。』她从早晨直到如今，除了在屋子里坐一会儿，常在这里。」（路得记 2:8-12）

以色列人对外邦人的态度并非友善，而路得更不同的是，她一位丧偶寡妇，更可能因着弱势和贫困而受到歧视与欺压。所以当波阿斯吩咐仆人善待路得时，更显出波阿斯对一个异族、弱势、贫困之人的怜悯与恩慈。而波阿斯对路得的怜悯与恩慈，使得神的祝福临到他和路得身上，使他成为被拣选的人，成为大卫和耶稣基督家谱中的重要一员。

三、波阿斯与路得—蒙神赐福的家庭

(一) 作至近亲属的波阿斯

在〈申命记〉第 25 章里记载：「弟兄同居，若死了一个，没有儿子，死人的妻不可出嫁外人，她丈夫的兄弟当尽弟兄的本分，娶她为妻，与她同房。妇人生的长子必归死兄的名下，免得他的名在以色列中涂抹了。」若兄弟不愿意，「他哥哥的妻就要当着长老到那人的跟前，脱了他的鞋，吐唾沫在他脸上，说：『凡不为哥哥建立家室的都要这样待他。在以色列中，他的名必称为脱鞋之家』」。这「弟兄」也包括至近的亲属。

为何有人不愿意为哥哥或至近的亲属建立家室呢？因为于自己的产业有碍。路得对于这至近的亲属是一个会影响他产业的负数，所以他不要。但是波阿斯为什么宁可冒着对自己的产业有碍的风险，去娶路得呢？因为路得在他的眼中是个宝。他欣赏路得的品德，他明白路得是一个不可多得的女性，他宁可损失一些财产，也不愿意失去路得。这就是路得在波阿斯心中的地位，胜过他的财产。

(二) 凭信心生活和选择的路得

波阿斯称许路得，因为他知道路得的信心。路得没有以自己意思跟从少年人，这是因为她不求自己的益处而建立家庭，而是为了以利米勒家的基业得保留而如此行。波阿斯说：「女儿啊，愿你蒙耶和华赐福。你末后的恩比先前更大。」波阿斯也给她答应说，「我实在是你一个至近

的亲属，只是还有一个人比我更近。倘若不肯，我指着永生的耶和华起誓，我必为你尽了本分，你只管躺到天亮。」(得 3:13)

第 14 节，「路得便在他脚下躺到天快亮，人彼此不能辨认的时候就起来了。波阿斯说：「不可使人知道有女子到场上来」；波阿斯为了免被人误会路得为不贤德的妇人，所以不让人知道她来过。波阿斯没有叫她空手回去，就撮了六簸箕大麦，帮她扛在肩上回城。婆婆听见事情的经过就说：「女儿啊，你只管安坐等候，看这事怎样成就，因为那人今日不办成这事必不休息。」拿俄米相信神通过波阿斯祝福她和路得的人生。如此，神的救赎工作通过祂的仆人而预备和成就，祝福并赏赐人。神看顾凭信心生活和选择的路得，又以单方面恩典保护她。

(三) 波阿斯娶了路得为妻

得 2:12 愿耶和华照你所行的赏赐你、你来投靠耶和华以色列神的翅膀下、愿你满得他的赏赐。

得 4:13 于是波阿斯娶了路得为妻、与他同房、耶和华使他怀孕生了一个儿子。

波阿斯并非只是善心的财主，他也是相信和倚靠神的人。他知道路得不是单因为对婆婆的爱而来到犹大，而是投靠耶和华以色列神的翅膀下。波阿斯说耶和华必祝福她信心的决定。这祝福也确实在路得的身上成就了。

我们从路得记的家谱看到，这个故事不只是关乎波阿斯和路得的爱情，也不只是老妇人拿俄米的失而复得，更是指向一位君王。我们在另一份有波阿斯和路得的家谱中发现，他们动人的故事，乃是救赎历史的一个章节，「波阿斯从路得氏生俄备得；俄备得生耶西；耶西生大卫王」(太 1:5-6)。路得原先无份于以色列，却因波阿斯而与圣民同国，并且有分于耶稣基督的家谱。

(四) 为主而活上好福分

波阿斯代表基督和基督的丰富，路得代表我们这班本是死在过犯罪恶中的人，因着蒙恩得救，与主联合。我们与主耶稣有爱的交通和爱的生活，就带出一个美好家庭的见证，也能带出一个在神手中有用的器皿。我们这样为主而活时，要影响到我们的后代，能在这个世代为主作美好的见证。求主恩待我们，叫我们省察自己。神给我们有自由拣选的意志，到底我家庭的生活拣选甚么，是耶稣基督？是世界财富？从圣经里我们看见不同的拣选带来不同的后果，一个成为我们的榜样，一个成为我们的警戒。求主给我们智慧的心，拣选那上好的福分，不但自己为主活，我们的儿女也一个一个地为主活，这是何等美好的见证。愿主恩待所有的家庭。

结语：波阿斯预表主耶稣是丰富而有能力的主，为教会完成救赎的工作；路得则预表教会，也特别说出外邦人能成为教会的一分子。他们的故事，预表基督与教会良人佳偶的爱。路得是一个外邦女子，她凭信心拣选，然后凭爱跟随，她因此得着最大的赏赐。波阿斯有救赎的权利，有救赎的力量，他也有救赎的心愿，因此神的旨意能够藉他得成就。四章的路得记，没有看到一个「爱」字，可是从第一章到第四章都让人有「爱」的感觉；那个爱是纯洁的爱，是波阿斯与路得的爱。藉此表明基督爱教会舍己的爱，众儿女爱主回流的爱。